

1927年甘肃古浪地震灾害考察

张改妍

(西北师范大学 文史学院,甘肃 兰州 730070)

【摘要】1927年5月23日甘肃古浪地震对河西走廊地区造成重大损失,虽然政府和社会各界震后进行了积极救助,试图使百姓渡过难关,但是灾害无情,地震给当地社会造成难以弥补的创伤。

【关键词】甘肃古浪;地震;救灾;社会影响

【中图分类号】D315.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1883(2012)02-0126-03

谈及民国时期甘肃地区的灾害问题,地震是无法回避的。学术界有关甘肃地震方面研究的论著较多,但殊为遗憾的是对1927年古浪大地震深究者不多。由于时局混乱,斯时政府未能及时调查,新闻界也无过多报道,社会反响不大。事实上,古浪大地震无论从灾情状况、政府和民间的救济、对民国甘肃社会的影响等诸多方面来考量,仍有其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鉴此,本文尽可能搜集爬梳史料,对该次地震作较为全面的探析,尽力展现事件全貌,以推动甘肃灾害史的研究。

一 古浪地震的发生、损失情况和原因

(一) 古浪地震的发生及损失情况

1927年5月23日06时32分47秒,甘肃古浪发生8级大地震,烈度达到11度。根据人口死亡多少和经济损失大小,文中将此次地震受灾区域、破坏情况分为重灾区 and 一般灾区进行阐述。

古浪地震重灾区为古浪、武威两地。《申报》言:“甘肃地震之惨剧,古浪凉州户口几全灭”^[1]。据《古浪县志》载:“丁卯之夏,四月二十三,古浪发现空前之一大地震。……城郭庐舍化为乌有。山河改观,间巷莫辨,号痛之声,远闻数里。号称三百户之县城,压毙男女七八百口,全城房屋,颓倒无遗”^{[2](p164)}。县城和周围村庄统计共“死亡人口四千有余,牛羊马匹数达三万”^{[2](p164)}。震后当时有传言称,古浪人民全部罹难,此说虽有夸大之嫌,但也合乎情理。因为震后人们都被压在土木之下,而“适道经古浪之旅客,见夫城郭寂然未有一人”^{[2](p165)},故有此一说。

这次地震使坚固的武威县署房屋、外国传教士的教堂和寺塔均未能幸免,民众受灾情形可见一斑。据“官方统计仅武威一县即死亡二万五千余人,马、牛、羊二十二万余头,倒塌房屋四十一万八千余间。凉州原有户口六万,古浪原有户口四千,震后均罕见人烟”^{[3](p113)}。

地震使古浪和武威县,城乡几被夷为平地,但

也有幸存之地。如古浪县城南街燃灯佛楼和北街的杨家牌坊震后屹立未倒,距其五十里外的县属土门堡和大靖堡城垛房舍也不过震倒十之二三。再如武威,“震区以东南各乡为最重,倒塌房屋约百分之八十,西北各乡较轻,损坏房屋约百分之五十,全县压死四千多人”^[4]。

山丹、民勤、临泽、永昌、永登、兰州、高台等二十余县为一般灾区,但受灾程度有差异。较重区出现房屋大量塌毁,人口伤亡众多,牲畜压毙的现象。如永昌“城内倒房3465间,油房6座,死26人,四乡摇倒小学、堡寨、庙宇、油房、水磨房共1289座,房屋12442间,死809人,伤518人,伤损牲畜8600头,东乡金龙坝河之南山崩三处,壅水不流”^{[5](p256)}。轻灾区则人员、牲口并无损伤。如兰州“倒塌城垣三处,墙垣廿余处,坏民房十余间”^{[5](p256)},高台“不坚固之房屋及烟囱有倒者”^{[5](p256)},敦煌、循化、天水、西安均有震感。

从实际受灾数据可以看出古浪、武威、山丹、民勤、临泽等地房屋、人口、牲畜受灾严重;而兰州、高台、敦煌等地未造成太大伤亡,仅有震感。故此次灾情主要分布在省城以西的河西走廊地区,尤其与之毗连各县被灾较重、损伤无数。

(二) 古浪地震损失严重的原因

细究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地震酿成大灾主要原因有三:一是前震主震接踵而至。古浪地震有强烈的前震,当天的前震具有麻痹性,前震使人们从睡梦中惊醒,但大家以为震撼已过,很多人未采取及时的防范措施。二是地震时间是在凌晨,人们“方在睡眠中,皆及于难”^{[6](p28)}。三是古浪地震发生区域人口稠密,地震突如其来,人们来不及躲避,多数人牺牲。

二 政府和民间对地震灾害的救济

(一) 政府对地震灾害的救济

震后,甘肃政府立即发布乞赈通电,省垣设赈

收稿日期:2012-03-01

作者简介:张改妍(1989-),女,汉族,甘肃甘谷人,在读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中国近现代区域经济社会研究。

灾委员会,自“督办刘郁芬、省长薛笃弼以下各捐款有差,并向中外呼吁赈济,本省则加征一成赈捐,年余竣事,共振洋十一万六千余元”^{[7](p333)}。据《古浪县志》载:“民国十六年由省府发赈济全县灾民款洋一万余元”^{[2](p190)}。军民皆捐款救济,救援队很快出发进行救援。

地震后甘凉震灾委员会很快成立,办理震灾事宜,并向各方乞赈。其赈济方式有两种:一是,“在武威城关设立粥厂七处,每天早晚给灾民散发两顿青稞珍子的稀饭,虽不能果腹,尚可勉强维持生命”^{[8](p131)},但粥厂施粥时间很短,很快便仓促结束了。二是,“以办理平糶为名,派人在居民中搜查存粮,平价收购,又以原价售出”^{[8](p131)}。在当时危难情形下,这些方法起了一定作用,但由于时间短、范围有限,故效果不大。

此次地震后,政府在随后八年对古浪施行了蠲免粮赋的措施,“蠲缓自十六年地震起至二十四年止,历年匪旱虫雹各灾蠲缓县属各乡仓斗正粮二千二百三十六石一斗六升七,合耗羨仓斗粮三百三十五石四斗二升合一勺大草二万二千零一十五东零七厘”^{[2](p190)}。这项措施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灾民的负担,使他们在灾之后得到了缓解的机会。

(二) 民间对地震灾害的救济

震后政府极力赈灾,民间团体也为救灾做出贡献。

1927年地震后,临泽“裾墙垛口大半坍塌,县长方光策筹银洋二千元,令饬邑绅韩国栋、李登瀛、鲁秉礼、马永驹等鸠工庀材,十月动工,十七年五月竣工”^{[9](p100)},不久后恢复旧观。临泽县在1927年11月成立救恤院,“救养鳏寡孤独残废贫民男女二十七丁口,其经费由赈灾项下拨银洋四百五十元钱三百三十六串零七十文,以为常经费糶米面代价在内”^{[9](p203)},救恤院的开办起到了一定作用,使灾害造成的许多无家可归的流民和大量孤鳏残疾得到了妥善安置。

同时,武威及时设立了赈灾临时治疗所来医治受伤人民,凉州清应寺僧人也积极施粥让灾民就食,来缓解燃眉之急。

总的来说,地震过后,政府和民间期冀通过以上努力使受灾群众脱离困境,恢复正常生活的愿望是好的。不过由于灾重赈微,赈济效果不甚明显。

三 地震对民国时期甘肃社会的影响

1927年古浪大地震,受灾民众不计其数,财产损失巨大,为甘肃从来未经之浩劫。震后民众生活苦不堪言。

古浪经1927年大震,其后数余年余震未曾间断,“或一日而震数十次,或一月内而震数次,或一年而震数次,迄今历十余年,其小震动无年无之,不过未有伤损,然如此之震,在他处亦罕闻之”^{[2](p164)}。接连余震导致境内民众心理惊慌,皆恐二次大震继至。据当时甘肃省第四中学(今武威中学)校长贺凤梧回忆,在大地震之后“人们都不敢回家,多住在石头滩上,有的搭席棚,有的下帐房,直到秋后天气凉了,震动也比较缓和了,才陆续搬回家去。”^{[8](p129)}

地震的破坏力很强,酿成一些次生灾害。如武威地区,地震后札木河黑沟峡,由于山崩使河口阻塞,6月17日(农历5月18日)夜间,在人们没有丝毫防备的情况下发生洪水,顷刻间生灵涂炭。贺凤梧亲眼目睹了水灾后的惨象:“沿水道两面漫起的一层泥沙中,不是死尸,便是死畜,还有不少的箱笼杂物等等,情况很惨!据事后调查,这次水灾死亡达三千多人。”^{[8](p131)}水灾使人民的生活更加难过。此外,1927年古浪8级地震诱发了90多个较大的黄土滑坡,其中“古浪县灯山庄大滑坡后缘宽850米,滑坡移距450米,压埋灯山庄全部34户人口”^[10]。由于受灾后尸体杂物没有及时埋葬清理,又正值夏季,暖湿环境为疾病传染提供了温床,使得瘟疫盛行,死伤加重。

1927年大震后,其后连年异灾。1928年大旱,颗粒无收;1929年大饥,人相食,城乡饿死者不计其数;紧接着疫病流行,白喉蔓延城乡;1930年“黄鼠害稼,山田更甚,川原又生黑虫,禾穗被食几尽”^{[2](p164)},甚至以人肉充饥,悲惨状况惨不忍睹,耳不忍闻。

众所周知,教育对于偏远落后之地尤为重要。1927年地震使古浪县初高等学校几毁于一旦,馨香诵读之声亦绝于耳。据《古浪县志》载由知事詹泽霖、绅士唐国栋于1917年创办的幼女学校在十六年地震后停办。古浪第一县高级小学,“经十六年地震房屋完全坍塌”^{[2](p201)}。戊本校也于“十六年地震坍塌”^{[2](p201)},古浪县第三高等小学校亦在“十六年遭地震,校舍倾圮墙垣坍塌停办一年”^{[2](p203)}。且震后因经费不足学校无力重建,当地教育损失巨大。

如上所言,民国时期甘肃人民生活实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凉州境况更为惨淡。

四 余论

政府虽对以上灾害进行了拨款、捐助、蠲免粮赋、施粥、开办救恤院等一系列积极措施,但终因财政匮乏,赈济力度不够,没有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民间力量单薄,救济只能是杯水车薪;加之甘肃深居内地,通讯不便,消息迟滞,导致外界救援缓慢,

灾情很难得到缓解。以上诸种原因均给当地脆弱的经济以毁灭性打击,加剧了该地的长期贫困与落后。

地震至今仍是困扰民生的大事,我们应该以史为鉴,做好震前预测与震后紧急救援工作,力争使灾害程度减到最小。

注释及参考文献:

- [1]甘肃地震之惨剧·古浪凉州户口几全灭[N].申报,1927/7/1(10).
- [2]中国西北文献丛书编辑委员会编.西北稀见方志文献:古浪县志[O].兰州:兰州古籍书店,1990.
- [3]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华民国史组编.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第13辑[M].上海:中华书局,1984.
- [4]武威县志:第25卷[M].民国抄本.
- [5]顾功叙.中国地震目录[M].北京:科学出版社,1983.
- [6]化鲁.甘肃大地震纪略[A].东方杂志[C].上海:商务印书馆,1927.
- [7]杨思.甘肃通志稿:甘肃民政志[M].兰州:甘肃省图书馆出版,1964.
- [8]政协甘肃省武威市委员会学习宣传文史青年妇女委员会编.武威文史资料:第1辑[C].张掖: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张掖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1989.
- [9]高增贵.中国方志丛书:临泽县志[O].台湾:成文出版社,1976.
- [10]陈永明,石玉成.中国西北黄土地区地震滑坡基本特征[A].地震研究[C].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06.

Investigation of Gulang Earthquake Disaster in Gansu Province in 1927

ZHANG Gai-yan

(Department of Literature and History, Northwest Normal University, Lanzhou, Gansu 730070)

Abstract: Gulang earthquake caused great losses in Hexi corridor area of Gansu province on May 23, 1927. Although the government and all sectors of the society made active assistance, and tried to help people overcome the difficulties; Because of ruthless disaster, the earthquake caused to the local area society irreparable damage.

Key words: Gulang Gansu; Earthquake; Disaster Relief; Social Influence

(责任编辑:胡金频)